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L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3)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華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將會錄得淨溢利，而對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約260,000,000港元。本集團亦預期本期間之淨溢利對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期業績之淨溢利約44,000,000港元將會增長不少於100%。

預期自淨虧損轉為淨溢利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1) 由於本集團之靜電消毒劑噴霧器於下半年度錄得非常強勁需求，預期本期間本集團之電子產品總銷售收益將不會少於2,000,000,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收益約1,256,000,000港元；及
- (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確認與出售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業務有關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375,000,000港元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約73,000,000港元，而本期間則預期沒有該等減值虧損及溢利。

由於本公司尚未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上文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獲得之資料（包括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唯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審計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及或會有所變更或調整。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詳細閱讀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事會命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賢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賢奇先生、林子泰先生、楊寶華女士、蘇健鴻先生及林藹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范仲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廣華先生、丘銘劍先生、嚴元浩先生及連金水先生。